

國立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
粉粒體技術實驗室

網路預約(自行使用)申請表

B4-12-02 REV.1.3

申請人 Applicant			申請日期 Date	年 月 日		
系所 Department			學號 Student ID no.			
聯絡電話/手機 Contact phone						
電子信箱 E-mail						
證照編號 License no.						
使用儀器 Equipment	Nano-ZS	LS230	ASAP	SEM	Density	
教育訓練日期 Training date	Size					
	Zeta					
技術員 Technician						
指導教授 Advisor						
粉粒體實驗室 負責人 Host Professor						
備註 Notice	申請人填寫 → 技術員確認 → 指導教授簽名 → 粉粒體實驗室					

請先詳閱下列說明，確認無異議後，再進行簽核。

- (1) 此申請單經指導教授確認同意後，該學生則可自行上網預約已具備證照之儀器，學生應於每次預約前請自行告知其指導教授，本實驗室將不另行通知該生預約情形。
- (2) 自行使用儀器時，遵守各機台的使用規範(含公告)且詳閱操作說明，若因不當使用而造成機台受損者則需負起賠償責任。
- (3) 請勿臨時取消預約，避免影響他人權益，若欲取消者請於 24 小時前通知管理者取消，星期一時段請於前星期五提出。
- (4) 以預約時段進行收費，避免影響自身權益，請勿遲到早退。
- (5) 應於預約時段內準時結束，延遲者則進入下一時段計價。
- (6) 自行使用儀器時，請遵守本實驗室操作規定，以策安全。